

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

造型材料制品车间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4月16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造型材料制品车间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议成立了由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芜湖益帆科技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及2位行业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该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上建设单位汇报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验收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安徽省芜湖市三山区经济开发区春洲路2号；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规模：年产铸造用砂13万吨；

建设内容：1、主体工程：1条铸造用砂生产线；2、辅助工程：办公区；3、储运工程：原料仓库及成品仓库；4、公用工程：给水、排水及供电工程；5、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噪声治理设施及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危废暂存库。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委托芜湖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造型材料制品车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2年1月28日取得芜湖市生态环境局对《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造型材料制品车间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芜环评审〔2022〕23号）。

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5日~9月6日委托安徽格临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监测工作，根据监测公司的监测结果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3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2.5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1.08%。

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更情况

表1 项目变动情况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情况
破碎粉尘、筛分粉尘处理措施：湿式破碎+负压收集+布袋除尘器，再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	破碎粉尘、筛分粉尘处理措施：湿式破碎+设备密闭作业
上料粉尘处理措施：生产区域全封闭+喷淋	除了一次破碎后进入二次破碎的上料粉尘处理措施：整个生产车间做全封闭式，上料区四周及顶部封闭+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 m 高排气筒（DA001），其他上料粉尘处理措施：生产区域全封闭+喷淋
新建一间 10 m ² 危废暂存间	新建一间 3 m ² 危废暂存间，本项目产生的需要进行暂存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油桶，最大暂存量分别为 0.075 t、0.005 t，3 m ² 危废暂存间可满足暂存需求
原料青石、鹅卵石年用量为 140000 t/a	原料青石、鹅卵石年用量为 140200 t/a
实行一班制生产，每班 12 小时	实行一班制生产，每班 10 小时
员工为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调配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	员工为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调配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全厂各生活设施排出的生活污水，主要为生活、淋浴、食堂等排水，送全厂综合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系统，不外排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规定和要求，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措施

1、废气

(1) 道路运输扬尘

运输车辆必须对车体进行覆盖，道路定期人工清扫，场区配有一辆专用洒水车，在晴天对路面进行清扫和洒水。

(2) 破碎粉尘、筛分粉尘

湿式破碎+设备密闭作业。

(3) 上料粉尘

一次破碎后进入二次破碎的上料区四周及顶部封闭+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 m 高排气筒（DA001），其他上料粉尘通过生产区域全封闭+喷淋进行抑尘。

(4) 原料及产品在厂内装卸粉尘

喷淋洒水抑尘。

(5) 原料及产品堆存与转运扬尘

喷淋洒水抑尘。

2、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循环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员工为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

调配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芜湖新兴铸管有限责任公司全厂各生活设施排出的生活污水，主要为生活、淋浴、食堂等排水，送全厂综合污水处理站统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系统，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来自于头破机、圆锥机、制砂机、振动筛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通过设置减震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污水处理沉渣、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润滑油、废油桶及废含油手套抹布。其中污水处理沉渣及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废润滑油、废油桶及废含油手套、抹布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安徽优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5、其他环保设施

(1) 防渗设施

危废暂存场所落实了防腐防渗措施。

(2) 规范化排污口

按规范设置了各类标识。

四、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2022年9月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委托对本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安徽格临检测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5日~9月6日对该工程生产情况和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现场勘察，并进行布点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上料粉尘排气筒出口颗粒物排放浓度范围为(5.7~16.0) mg/m³，排放速率范围为(0.0627~0.1940) kg/h，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相关排放限值要求；企业上风向1个参照点，下风向3个监控点颗粒物浓度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3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区仅昼间生产，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昼间 Leq 值均达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区标准限值。

4、固废检查结果

污水处理沉渣及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

废润滑油、废油桶及废含油手套、抹布收集后暂存于厂区危废仓库定期委托安徽优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烟粉尘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中的总量指标，不新增废水排放。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置，满足相关环保要求。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已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环境保护设施经检测合格，具备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转的条件。验收组成员认为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造型材料制品车间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公司承诺

- 1.定期对各项环保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运营期进一步加强厂区的环境管理。加强职工培训，提高全员环保意识。

附：1.参会人员签到表；



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

造型材料制品车间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会议签到表

时间：2023年月日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徐修荣	芜湖新兴新材料产业园有限公司负责人		18255343888
2	张晓青	市环评所	高工	13083032020
3	王伟	安徽艾绿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212795777
4	张晓云	芜湖圣凯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人员	18355327381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